

渝（綦）环准〔2025〕58号

重庆汉荣渝捷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联系人：陈东，手机：159\*\*\*\*7588）报送的**高端铝合金材料绿色智造基地项目**由重庆拓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批准该项目在**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北渡组团QJGN-2024-16**建设。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营运中应按以下要求办理：

一、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新建(重新报批)，建设用地面积 83953m<sup>2</sup>，建筑使用面积 53962.15m<sup>2</sup>。建设 8 条铝合金型材制造线及其他公辅设施和相应环保设施，购买铝型挤压机、铝棒加热炉、拉直机、CNC 精雕机、焊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预计年生产新能源汽车防撞柱 15000t/a、新能源汽车电池托盘 30000t/a、新能源汽车门槛梁 15000t/a，总计年生产铝合金型材 60000 吨。项目总投资 5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劳动定员 200 人（管理及技术人员为 30 人，普通工人 170 人），管理及技术人员实行一班制（8 小时/班），普通工人三班制（8 小时/班），年工作 300 天，设食宿。

二、该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辐射剂量控制限值执行，不得突破。原环评批准书（渝（綦）环准〔2025〕31 号）自本批准书生效之日起作废。

三、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

（一）施工期

1.废水：工场地设置临时隔油沉淀池（池体容积 4m<sup>3</sup>），施工废水（机械冲洗废水、车辆冲洗、混凝土养护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上清液可回用于场地洒水抑尘或车辆冲洗，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场内设置的临时化粪池（3m<sup>3</sup>/d）进行预处理后，排入旗能电铝废水处理站处理，达

标后回用于旗能电铝生产，不外排。

2.废气：设围挡施工，围挡顶端设置喷雾装置进行固定式的喷雾降尘。落实湿式作业，施工场地配套洒水防尘设备，加强洒水防尘。配置雾炮机对物料装卸点、施工场地进行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施工场地硬化，渣土密闭运输，车辆在出口处冲洗轮胎泥土。落实建筑材料覆盖强制规定，露天堆放的易扬撒的物料，应当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密闭围栏并予以覆盖，散装物料运输应密闭（加盖或者遮挡）运输。施工期废气执行重庆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

3.噪声：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布局施工机械，场外运输作业尽量安排在昼间进行，车辆行经声环境敏感地段时必须限速、禁鸣。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

4.固废：废弃建材大限度的重复利用，不能重复利用的由建设单位运至指定渣场处置。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二）营运期

1.废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通过厂房周边新建雨水收集管网，排入园区市政雨水管网。碱洗池1座（容积为9m<sup>3</sup>），碱液循环使用，最大排放频次为每月一次，排入废碱液回收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碱洗池循环使用，不外排。清洗池内模具清洗水作为碱洗池补充水回到碱洗池内，不外排。近期，循环冷却废水、员工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能力为5m<sup>3</sup>/d）预处理后的食堂废水，排入新建的生化池（处理能力为40m<sup>3</sup>/d）处理后，排入旗能电铝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旗能电铝生产，不外排，若该依托关系提前终止，该项目必须立即停止生产，待另有有效的替代污水处理方案并报我局同意后，方可恢复生产。远期，北渡铝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后，本项目废水经生化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北渡铝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B标后排入綦江河。

2.废气：铝型材加热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管道集中收集后，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时效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管道集中收集后，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以上均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9-2016）。焊接废气采取在产生点（焊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食堂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管道（DA004）引至楼顶排放，执行《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859-2018）。湿式机加工时工作液为水基切削液，油雾无组织排放。渗氮炉尾气出口排放的氨经燃烧器燃烧处理。储罐废气通过储罐排气管排出，经自带的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营运期项目北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4 类功能区标准，其他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4.固废：设置 1 个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200m<sup>2</sup>，暂存残次品、金属边角料、焊渣、废包装袋、不合格品等一般工业固废，每 3 天处置一次。固废分类堆放，并做好相应的暂存物标识。设置危废贮存库 1 座，面积约 50m<sup>2</sup>，暂存废切削液、除铝泥饼、空压机含油废水、含油棉纱手套、废油桶、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危废贮存库做“六防”处理并在地坪上方设置托盘，防止各种液体类危险废物漫流或泄漏并张贴各类标识标牌。危废贮存库内设置 1 个含油铝屑暂存区，面积约 10m<sup>2</sup>，用于储存厂区产生的含油金属，含油铝屑在经压榨、压滤、过滤或者离心等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或者压块，废金属交金属冶炼企业处置，渗滤油液交由有危废处置的单位收运处置。生化池污泥定期清掏，交环卫部门处置。餐厨垃圾采用塑料桶盛装，每天交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

5.环境风险：拟建 1 座应急事故池（有效容积不小于 362m<sup>3</sup>），用于事故废水、初期雨水收集、消防废水的收集。分区防渗，对废碱液回收

系统、危废贮存库、液氨储罐区、原辅料储存区内油品储存等区域实行重点防渗，且液体物料在转运时加装防渗漏托盘；落实消防应急物资。液氨罐置于单独的房间内，设置气体泄漏报警装置 1 套、循环水自动喷淋装置 1 套、温度监测装置 1 套等安全防范措施，液氨储罐区设置有专门的液氨围堰（长×宽×高=2m×2m×0.5m），配备干粉灭火器、防化服、空气呼吸器、防毒过滤面罩等风险防范物资。在企业厂区最高点设置风向标，在液氨、泄漏后，可根据风向标判定风向，进而明确人员撤离路线（逆风撤离）。渗氮炉周围保持通风，周围安装可燃气体浓度监测报警器，设置安全联锁装置。在本项目投产前，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我局备案，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6.总量控制：COD 0.377t/a，NH<sub>3</sub>-N 0.05t/a，SO<sub>2</sub> 0.54t/a，NO<sub>x</sub> 5.049t/a，颗粒物 0.846t/a。

7.本批准书未尽事宜，按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执行。

四、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中，应把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主体工程同步监理；建成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和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建设单位应通过网站或其他公众便于知晓的方式公开环保设施竣工时间、调试期限、验收报告等信息。

五、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与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

（盖章）

2025 年 10 月 14 日

抄送：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高新区管委会。

---